

南 阳 市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滨河路（嵩山路-北京路）道路修补工程

建设单位：社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单位：社旗县恒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社旗县城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阳市建设委员会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一律用钢笔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可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南滨河路（嵩山路-北京路）道路修补工程	工程地址	南滨河路
建设单位	社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单位	社旗县恒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沥青混凝土
施工单位	社旗县城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9月12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9月30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1、沥青路面工程		已按照 要求内容全部施工完毕	

二、完成合格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照约定内容完工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已按照要求整理完善归档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均有复试报告，内容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建设单位 2、监理单位 3、施工单位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	有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张银龙 2025 年 9 月 30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领导层

主任		
副主任		
成员	张银龙 张亮 胡锡勋 胡云龙 胡纪平	
各专业组		
各验收专业组		
沥青路面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得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得验收专业组。

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沥青路面工程	合格	齐全	良好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张银龙		2025年9月30日	
执行标准	市政工程	合格	合格
	沥青路面工程	/	/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小组检查验收，该工程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张玉龙

2025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范

2025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经理：

胡玉龙

2025年9月30日